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E/CN.6/1997/L.16
19 March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妇女地位委员会
第四十一届会议
1997年3月10日至21日
议程项目3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后续行动

主席提出的决定草案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后续行动

妇女地位委员会注意到E/CN.6/1997/CRP.2号文件所载联合国秘书处提高妇女地位司1998-1999两年期工作方案草案,并评论如下:

(a) 应努力改进向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委员会提供的服务,以及按照大会1996年12月12日第51/68号决议决定该委员会从1997年起每年举行两届常会,以处理日益增多的缔约国根据《公约》第18条提出的报告;

(b) 应向提高妇女地位司提供足够的资源,以有效地增加向秘书长关于性别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的特别顾问提供实务支助,因为特别顾问和该司在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后续行动方面的工作包括妇女与两性平等机构间委员会的工作重要;

(c) 委员会支持提高妇女地位司更加努力,积极出力将妇女人权纳入联合国一般人权委员会的主流,以及该司和人权事务中心为了所提出的1997年联合工作方案所示的目的增加合作;强调必须同该司合作,使用中心的部分技术援助资源于将妇女人权纳入主流;

(d) 赞赏该司加强协调和推广活动,包括经常出版刊物,特别是拟议继续出版新经调整的《2000年的妇女》作为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的后续行动中新出现的问题的重要表达手段,散发给各国政府和非政府组织,以及该司、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和提高妇女地位国际训练研究所共同开发的Women Web网址,该网址及时用电子技术提供关于妇女地位委员会、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和各国政府的工作的信息,包括国家行动计划或战略的案文。

- - - - -